

证券代码：301682

证券简称：宏明电子

公告编号：2026-040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并作出本董事会决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11人。

会议由董事长梁涛先生召集、主持。此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合计人民币183,261,746.78元。

会议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关于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6〕11-502号），认为宏明电子管理层编制的《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说明》如实反映了宏明电子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出具无异议核查意见。

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宏明电子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宏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日